

2025年京秦高速公路日常养护监理（二次）

招标公告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2025年京秦高速公路日常养护监理（二次） 已由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以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开展2025年京秦高速日常养护监理招标工作的批复 京交函〔2024〕1382号 批准建设， 项目业主为 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北京市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结算中心) ， 建设资金来自 政府投资 ， 项目出资比例为 全额出资 ， 招标人为 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北京市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结算中心) 。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因截止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 进行二次招标。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北京市 市辖区 区域范围内

建设规模： 北京-秦皇岛高速公路，又称京秦高速公路，简称京秦高速。是京哈高速公路（G1）的并行线，全长264公里，是北京通往天津、秦皇岛及东北地区的一条重要高速公路，西起北京五环平房桥附近，经河北三河市、天津蓟州区、河北唐山市至秦皇岛市。京秦高速北京段（北京东六环至京冀界）位于通州区宋庄镇，土建主路全长6.294公里，通车桩号K16+150至K22+800，通车里程6.65公里。

项目工期： 329天

招标范围： 2025年京秦高速公路日常养护监理，对日常养护管理工作提供监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道路日常养护（含路基路面、桥涵、交通及巡查、应急抢险、防汛、除雪铲冰等）监理、绿化日常养护监理、机电设施日常养护（含主线路灯及沿线配电设施维护等）监理、路产管理监理、监控中心运营监理等。协助招标人加强对日常养护过程的监督管理，对日常养护单位的执行情况进行有效的监控及竣（交）工验收结果进行抽查；协助招标人开展月度、年度考核工作。对日常养护管理工作提供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为项目监督管理提供技术咨询，协助招标人完成整体日常养护规划及合同期内日常养护计划，完成各项日常养护工作方案、应急保障等预案的审核工作并出具合理化建议；协助招标人完成在日常养护实施过程中的质量、进度、安全、投资、环保、合同等管理工作；协助招标人完成变更审核、新增单价审核、结算审核、年度预算申请、财政评审等造价管理工作；进行专项工作调研、项目跟踪管理及组织相关会议等，以及招标人交代的其他工作。

标段划分： 本项目招标划分为1个标段。

其他说明： 本项目2025年合同估算价约60万元（实际金额以财政批复为准），实际服务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设置一级监理机构，设置总监理工程师办公室1个。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2025年京秦高速公路日常养护监理（二次）。 招标内容： 2025年京秦高速公路日常养护监理，对日常养护管理工作提供监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道路日常养护（含路基路面、桥涵、交通及巡查、应急抢险、防汛、除雪铲冰等）监理、绿化日常养护监理、机电设施日常养护（含主线路灯及沿线配电设施维护等）监理、路产管理监理、监控中心运营监理等。协助招标人加强对日常养护过程的监督管理，对日常养护单位的执行情况进行有效的监控及竣（交）工验收结果进行抽查；协助招标人开展月度、年度考核工作。对日常养护管理工作提供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为项目监督管理提供技术咨询，协助招标人完成整体日常养护规划及合同期内日常养护计划，完成各项日常养护工作方案、应急保障等预案的审核工作并出具合理化建议；协助招标人完成在日常养护实施过程中的质量、进度、安全、投资、环保、合同等管理工作；协助招标人完成变更审核、新增单价审核、结算审核、年度预算申请、财政评审等造价管理工作；进行专项工作调研、项目跟踪管理及组织相关会议等，以及招标人交代的其他工作。建设地点：北京市 市辖区 区域范围内。 项目工期： 329 天。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1 个标段投标，且允许中 1 个标。

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公路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与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资质不分等级及以上 资质， 近五年（2019年12月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完成过1项高速公路养护监理业绩或1项高速公路施工监理业绩，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业绩。

3、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4、投标人资质一致性要求：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BMWebSite/>）”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5、同一利益集团：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本次招标适用的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运营机构，以及与该机构有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任何单位，不得参加投标。

6、信用要求：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以及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7、其他要求：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持有有效的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机关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2、通过ISO9000系列质量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且认证有效；3、拟投入总监理工程师（含备选人员）不得为本企业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且不得在其他项目兼职。4、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

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文件的获取：凡有意投标者，请于 2024-12-28 00:00:00 至 2025-01-01 23:59:00，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uctc.com/zhjy/>）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获取的具体时间以综合交易系统通知时间为准。

2、未注册的投标人请先在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按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绑定数字证书。

3、其他要求：下载的招标文件需使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如需下载“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标书工具专区-工程建设-交通工程中进行下载。如遇问题请咨询运维电话010-89151083。

投标文件的递交

1、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预备会。

2、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25-01-17 09:30:00，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uctc.com/zhjy/>）上传投标文件，并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

3、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或者逾期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递交地址：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https://zhjy.bcauctc.com/zhjy/>）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北京市交通委员会网站 上发布。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北京市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结算中心)	招 标 代理机构：智诚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达济街6号院3号楼西楼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华西里三区甲17号院A06
邮 编：101117	邮 编：100011
电 话：010-55531604	电 话：18611581104
传 真：	传 真：
联 系 人：沈工、宁工	联 系 人：解鑫
电子邮件：	电子 邮件：
网 址：	网 址：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2024年12月27日

返回